

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
精品系列教材

主 编 赵 欣
副主编 王悦泽 周 强

国际结算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0130607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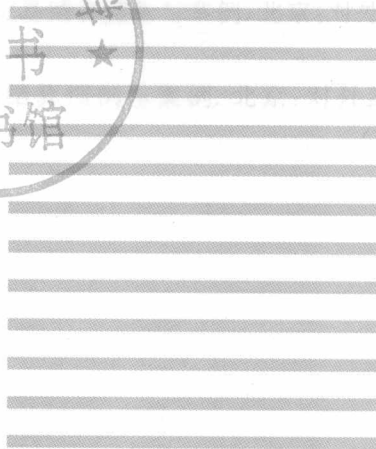
F830.73-43
52

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
精品系列教材



主 编 赵 欣
副主编 王悦泽 周 强

国际结算



International Settlement



北航

C1667439

F830.73-43
52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结算/赵欣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3. 8

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精品系列教材

ISBN 978-7-5615-4709-0

I. ①国… II. ①赵… III. ①国际结算-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57976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编:361008)

<http://www.xmupress.com>

xmup@xmupress.com

厦门市明亮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20×970 1/16 印张:20.25

字数:353 千字 印数:1~3 000 册

定价:34.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北航

C1667439

前 言

“国际结算”课程是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主干课程之一,也是其他涉外专业的基础课程,具有较强的业务操作性。传统的国际结算主要包括结算工具、结算方式以及结算单据等内容。随着国际贸易的进一步发展,国际结算已经远远超过仅为结清国际债权债务的单一职能。目前,国内关于国际结算的教材版本众多,分别适应不同层次学生的学习需要,在帮助学生掌握这门学科的基本体系和结构并了解它的前沿发展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本教材是天津市品牌专业国际贸易专业建设的成果之一。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在借鉴国内外优秀同类教材的基础上,结合教学工作实践,融入自己的认识和理解。与其他同类教材相比较,本教材的特色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内容全面,体系完整。本教材体系简明扼要,分别对国际结算中的票据篇、方式篇和融资篇三个体系进行了系统的阐述。

第二,从教与学两个角度合理安排教材的结构和内容。本书不但从教师如何讲授这门课程的角度安排课程的结构和内容,而且从学生理解的角度和实际工作中学生应用的角度对教材的内容加以取舍。如在信用证一章中,多数主讲老师只讲授信用证的含义、特点、分类和流程等基础知识,而往往忽视了如何填写“信用证开证申请书”等基本技能。本书不仅强调对基础知识的阐述,而且从学生的角度强调结算过程中各个环节实际操作的基本技能。

第三,全书框架的编排突出了内容的内在逻辑关系,阐述、分析



力求简明扼要,各章都配有“本章提要”、“学习目标”、“本章小结”、“思考与练习”和“本章案例”,以帮助学生归纳、提炼本章的核心知识点,并通过练习加以巩固。

第四,本书前后呼应,逻辑性强。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涉及其他章节内容的部分,都在相应处进行了提示,便于读者查找和翻阅。

本教材由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赵欣设计整体篇章结构并进行统稿。具体编写分工如下:第1章赵欣、王悦泽负责;第2章王悦泽负责;第3章王英峰负责;第4章陈华芳负责;第5章赵欣、郎凤凤负责;第6章周强负责;第7章史艳丽负责;第8章杨玉玲负责;第9章徐新华负责。

感谢厦门大学出版社吴兴友编辑为本书的出版付出的辛勤劳动。本书适合高等院校经济类、管理类专业本科生、研究生使用,也可供MBA学员学习,还可供从事国际贸易、银行业务和金融工作的专业人士作参考之用。

本书在编写的过程中,参阅了大量国内外的相关教材、著作、论文以及访问了大量网站,并引用了许多观点和资料,如未注明,在此特表谢忱并致歉。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赵欣

201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概念	2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发展历史	5
第三节 国际结算中的往来银行	7
第四节 国际支付清算系统	11
第五节 与国际结算有关的主要国际惯例	14
本章小结	19
练习与思考	20
本章案例	20
第二章 金融票据	22
第一节 票据概述	22
第二节 汇票	31
第三节 本票	51
第四节 支票	55
本章小结	60
练习与思考	60
本章案例	60
第三章 商业结汇单据	64
第一节 商业发票	64
第二节 运输单据	71
第三节 保险单据	86
第四节 其他单据	94
本章小结	102
练习与思考	102
本章案例	102



第四章 汇付	105
第一节 汇付概述	105
第二节 汇款的偿付与退汇	111
第三节 汇款的种类	114
第四节 汇款在国际贸易中的应用	124
第五节 汇付的风险与防范	127
本章小结	131
练习与思考	132
本章案例	132
第五章 托收	134
第一节 托收的概述	134
第二节 托收的规则	143
第三节 托收方式的应用	150
本章小结	158
练习与思考	159
本章案例	160
第六章 信用证	162
第一节 信用证概述	163
第二节 信用证的国际惯例与规则	176
第三节 信用证的当事人	183
第四节 信用证的运作	194
第五节 信用证的种类	199
第六节 信用证贸易融资	209
第七节 信用证的风险与防范	216
本章小结	223
练习与思考	223
本章案例	224
第七章 银行保函	228
第一节 银行保函概述	228
第二节 银行保函的种类	236
第三节 银行保函下的业务处理程序	244
第四节 备用信用证	252
本章小结	255

练习与思考·····	256
本章案例·····	256
第八章 国际贸易融资·····	258
第一节 出口结算中的贸易融资·····	258
第二节 进口结算中的贸易融资·····	267
第三节 国际保理·····	283
第四节 福费廷·····	286
本章小结·····	291
练习与思考·····	292
本章案例·····	292
第九章 出口信用保险·····	296
第一节 出口信用保险概述·····	296
第二节 国外出口信用保险·····	300
第三节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概述·····	304
第四节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的险种·····	307
本章小结·····	311
练习与思考·····	311
本章案例·····	311
参考文献·····	314

第一章 导论

本章提要

本章是学习国际结算业务的基础。国际结算作为以货币表示的债权债务的清偿行为,主要研究对象是国际贸易结算。当今国际结算的主体是非现金结算。国际结算的产生和发展与国际贸易的产生和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它是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而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当今国际结算的发展表现出了一些新的特点,如结算方式复杂化、电子服务系统广泛应用、国际结算惯例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等。

学习目标

- 正确理解国际结算、国际贸易结算、非贸易结算和非现金结算的定义。
- 了解国际结算的发展及演变过程。
- 了解现代国际结算中的主要往来银行。
- 了解国际支付清算系统和银行同业通讯系统。
- 了解国际结算中依据的法律和国际惯例。

国际结算是国际商业银行的主要业务之一,是伴随着国际贸易的扩大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国际结算主要研究国际债权债务的清偿,以及所使用的信用工具、结算方法和各种必要的单据。它从微观角度探讨国际货币运动的实务问题。随着国际交往的日益增多以及国际分工的逐渐深化,国际结算业务也在不断发展和演变,呈现出许多新趋势。



第一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概念

一、国际结算的定义

结算是一种经济行为,是在商品交易、劳务供应和资金移动与调拨等方面发生的货币收支和清算债权、债务的行为。结算可以分为现金结算和非现金结算:现金结算是指直接支付现金了结债权、债务关系;非现金结算是指不使用现金,而是通过银行使用信用工具划拨资金来了结债权、债务关系。

国际结算(international settlement),是指通过银行办理两国间的货币收付以清算国际债权、债务的业务活动。这个概念中的三个要点是:通过银行办理、两国间和货币收付。凡未能同时满足以上三个条件的,均不能称为国际结算。例如,通过地下钱庄汇款、个人携带出入境以及国际洗钱(某些国际洗钱活动也是以“合法的”银行业务办理方式进行的)等方式实现资金的跨国转移,就不是国际结算研究的内容。从管理角度讲,这些都属于金融管理或外汇管理范畴。

二、国际结算的重要性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世界各国间的经济交往迅速发展,其基本态势是:各国的对外商品贸易发展速度快于国民经济发展速度,这使得各国的国民经济对外依存度不断提高;在 20 世纪的后 30 年里,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速度又比国际商品贸易的发展速度快;此外,各种国际资金借贷与偿还以及国际直接投资规模也在波动中迅速扩大,国际外汇市场上的交易总量已经远远超过实际商品贸易和服务贸易的总量。所有这些都直接导致大量的资金需要通过银行办理,即增加了国际结算的业务量。

国际结算使各国的产品、服务和资金得以交换,从而让生产得到远比国内市场广阔的发展空间,实现了更大规模的持续发展;使资金实现国际转移,实现跨国投资,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以便得到最大收益。假如没有相应的国际结算业务,经济的全球一体化就根本无法进行,各国的经济发展也势必受到极大的损害。

对于商业银行来说,办理国际结算是一项中间业务。单纯地办理国际结算,在不动用银行资金的条件下,可以获得可观的手续费收入,并加强了与客

户的联系;在客户交纳保证金等情况下,甚至还可能在一段时间内无偿占用客户资金。因此,商业银行普遍重视开展国际结算业务。商业银行之间竞争日益激烈,许多银行为企业办理国际结算和向企业融资相结合等业务,也促使银行本身的业务得到发展和更新。

对于工商企业而言,通过国际结算不仅使自己不再局限于国内市场,而且能在国际市场上购得所需要的设备、技术和原材料等,并销售企业的产品,在世界范围实现“商品——资金——商品”的不断转化,使生产能力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和获取最大的收益。同时,结合国际结算业务,工商企业还可以为自己争取银行融资,解决流动资金不足的困难。对于投资者来说,利用国际结算可以实现在全球范围的投资运作,获得最大的经营空间。此外,国际结算又是有关国际惯例表现最充分的领域,通过办理国际结算,企业可以对国际惯例有更深刻的理解。

三、国际结算的分类

依据结算的产生原因,可以将国际结算分为贸易结算和非贸易结算。

贸易结算是指办理因国际贸易而产生的国际债权债务结清业务。国际贸易是国际结算的主要成因之一,传统上占国际结算业务的大部分,也被称为有形贸易结算。

非贸易结算是指有形贸易以外的活动(包括国际资本流动、国际资金借贷、技术转让、劳务输入/输出、侨民汇款、捐赠、国际旅游、运输保险等)引起的货币收付活动。非贸易结算不涉及货物交接问题,只办理有关资金的转移,手续相对简单。

在国际结算中,国际贸易结算一直占主导地位。国际贸易是国际结算产生和发展的主要动力,同时,国际结算的发展又反过来促进国际贸易。所以说,国际贸易结算构成了国际结算的主要内容。直至20世纪80年代初,贸易结算金额还雄踞国际结算的榜首。虽然自1980年以来,由于世界上大量资金闲置,金融交易量迅速增加,从纯金额角度看,金融交易结算已成为国际结算的“超级大户”,亦能赚取高额利润。然而,从国际结算学科的角度看,其重要性仍然无法与贸易结算相提并论。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两点:

1. 贸易结算业务比其他的结算业务复杂很多,贸易结算几乎包括了目前所使用的全部结算手段和结算方式。因为商品贸易是货物与金钱的相对给付,卖方交货、买方付钱,但要以买卖双方“一手交钱一手交货、银货当面两讫”的方式,来完成当今数量巨大、交易金额惊人的国际货物贸易的交割,几乎是



不可能的。实务中大多是卖方先发货、买方后付款。也有买方先付款、卖方后发货的,这时相对给付不是同时进行的。为了使结算顺利进行,贸易结算中经常使用信用证、保函等银行产品,并以单据作为支付媒介。同时,贸易结算与世界市场的变化、运输工具的改进以及保险业务的开展均有内在的、不可分割的联系。

2. 贸易结算作为银行最主要的一项中间性业务,具有成本低、风险小、收益高的特点,且一般不需占用信贷资金。与之相比,从事金融交易的风险很大,稍有不慎便会发生亏损,甚至会导致银行破产。有 233 年历史的英国巴林银行在 1995 年 2 月 26 日突然宣布破产就是一例,该银行破产的直接原因是一名交易员在衍生金融产品交易中投机失败,亏损 10 多亿美元。这一事件充分说明衍生金融产品交易存在着巨大的风险性和破坏力。

四、国际结算的特点

(一) 国际结算是一项银行中介业务

在现代国际结算中,不同国家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的清偿都是通过银行中介实现的。商业银行有权决定是否接受客户的委托和申请,有权采取措施降低自身风险并收取一定费用。商业银行按照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原则办理国际结算业务,其提供服务、承担风险的根本目的是获得利润。

(二) 国际结算离不开国际金融

国际结算中使用的主要是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因而总是要涉及外汇转移及外汇票据流动、货币兑换与汇率、外汇进出管制和外汇风险等问题,这些都是国际金融的实务问题。

(三) 国际贸易是国际结算的基础

国际贸易实务包括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洽谈、签订与履行等过程,货款收付是合同最重要的条款之一。货款收回是出口商的根本目的和最主要的权利,货款支付是进口商最主要的义务。于是,出口商成为债权人,进口商成为债务人,国际结算也就有了存在的基础。国际结算从产生之日起,就以服务于国际贸易为宗旨。

五、国际结算的基本内容

国际结算主要研究国际债权债务清偿所使用的信用工具(结算工具)、结算方式和结算单据。

(一) 结算工具

当代国际结算基本都是非现金结算,为了表明资金的转移收付关系,需要一定的工具,这就是票据。票据有汇票、本票和支票三种基本类型。为了使票据能有效地发挥其应有的职能,各国都以法律形式规范票据形式、内容及各种有关行为,明确票据的性质和特点。

(二) 结算方式

国际结算方式是指国际货币收付的途径、手段和渠道,它主要解决资金(外汇)如何从进口地转移到出口地的问题,这是国际结算的最主要内容。

国内外常见的国际结算方式主要包括汇款、托收、信用证、银行保函、备用信用证、国际保理服务和包买票据业务七种方式。目前,信用证是使用最广泛的国际结算方式,全球国际贸易结算的一半左右是通过这一方式进行的。

(三) 结算单据

商品单据化、单据商品化,是当代国际贸易的基本运作要求。为了使资金的转移和货物的交接能顺利结合,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以利于国际贸易的进行,各种说明商品情况的单据就成为国际结算的一个重要内容。

国际结算单据主要包括运输单据、保险单、商业发票和跟单汇票等。其中海运提单和多式联运提单代表了货物所有权,是最重要的单据。除以上单据外,还有众多的附属单据。

(四) 结算资金的划拨

当代国际结算是通过有关银行间的资金划拨而得以实现的。为了安全、迅速、高效地办理好相关的业务手续,建立好银行间的联行、代理行和账户行等关系,并能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从密集的银行业务网络中选出最便捷的途径和手续,也成为国际结算的内容之一。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发展历史

一、国际贸易结算的历史发展过程

(一) 从现金结算发展到非现金结算

早期商人用金、银等货币来支付货款,清偿债务。这种方式存在许多弊端,如需运输、支付运费和保费、清点不便,还要识别真伪、负担风险和耽搁时间等。在交易量少时,该方式尚可应付,但随着对外经济交往的扩大,就需要



有新的结算方式来替代。

公元 11 世纪,地中海沿岸商品贸易已有相当规模,商人开始用“字据”代替现金。16 世纪至 17 世纪,由字据发展起来的票据已在欧洲大陆广泛使用,票据代替了现金行使结算的功能。

(二)从商品买卖发展到单据买卖

原始的结算方式是现金交货方式。卖方一手交货,买方一手付款,货款同时两清。随着海上运输业的不断发展,卖方将货物交给承运人,委托其将货物运至买方,承运人将货物收据交给卖方,卖方将货物收据转寄买方,由买方向承运人取货。这样,货物收据逐渐演变为海运提单,具备了货物收据、运输契约和物权单据的作用。结算方式由交货付款转变为凭单付款,卖方交出单据代表交出货,买方付款赎回单据代表赎回货物。国际结算完全以单据为依据,实行单据和付款对流的原则。

(三)从买卖双方直接结算发展到买卖通过银行结算

买卖双方直接结算方式不适合国际贸易的客观情况。因为买卖双方位于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贸易习惯,使用不同的货币,外汇管理制度存在差异,办理面对面现金交货的直接结算有较大的困难,而委托银行办理结算则较为便利:

1. 以银行信用代替商业信用,克服了商业信用的局限性。
2. 银行通过买卖转移不同货币、不同金额、不同支付时间的各种外汇凭证,把各国进出口贸易商品结算转变为各国经营国际结算业务的不同银行间的结算,可以使数以万亿计的国际债权债务集中到商人的存款账户上,最大限度地国际非现金结算。
3. 交易双方通过银行结算,不仅可以了结债权债务,还可得到银行资金融通。
4. 银行的国际性机构、全球网络及现代化通信设施能为客户办理各种服务。

正是由于银行结算的诸多优势,买卖双方直接结算最终发展为买卖通过银行结算。

二、国际结算发展的特点

1. 国际结算中的非信用证结算方式正在取代信用证结算方式,成为国际贸易结算方式的主流,尤以欧美国家为甚,主要是为了适应市场向买方市场的转变。非信用证结算方式包括电汇(T/T)、记账赊销(O/A)、承兑交单(D/

A)、付款交单(D/P)以及在 O/A、D/A 方式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国际保理业务。这些方式对买方非常有利,可以降低费用,加速资金周转。

2. 国际结算的单据日趋多样化、复杂化。由于世界经济全球化、一体化的发展,国际贸易领域的竞争日益激烈,促使贸易保护主义重新抬头,出现了新形式的贸易壁垒。这些壁垒多出出于对本国环境保护和生态平衡的考虑,导致对国际结算的单据要求越来越多、越来越苛刻。这些单据包括商业、保险、检验、多式运输等方面以及双方国家管理机构所规定的各种单据。

3. 国际结算的电子化、标准化提高了结算效率。电子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和计算机的广泛使用,使银行可以采用新技术,如 SWIFT(环球银行金融电讯协会)系统和 EDI(电子数据交换),实现了单据标准化、业务电助化,使之快速、安全、高效地完成国际收付。并出现了建立在计算机和计算机网络基础上,为客户提供新的金融服务的电子银行。

4. 国际贸易结算的法律规范日益健全,国际惯例、公约在结算中起着重要作用。随着经济、贸易和科技的发展,贸易结算规则不断推陈出新。例如,适合备用信用证的《国际备用证惯例》(ISP98)规则,于 1999 年生效实行;在 1991 年版本的基础上进行修改,并于 2000 年 6 月颁布的《国际保理业务惯例规则》;2007 年 7 月 1 日正式生效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国际商会第 600 号出版物)等。

第三节 国际结算中的往来银行

一、银行信用与国际结算

在国际结算业务中,银行是不可缺少的主体。银行办理国际结算具有以下优点:(1)便利。银行网络和国际代理网络的普遍建立,使国际结算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可以满足世界各地客户的需求。(2)安全。银行资金雄厚,银行信用优于商业信用,使国际结算更加安全可靠。(3)经济。银行集中了大量的债权债务关系,可以最大限度地加以抵销,从而缩短了结算的路径,节省了时间、费用及利息的支出,使国际结算更加经济。(4)规范。通过有关国际惯例的颁布和实施,银行办理国际结算有统一的规章可循,使之更加合理化和规范化,并有助于减少和避免国际贸易纠纷。(5)快捷。随着高新技术,特别是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在银行业务中的应用,人工处理纸张与票据的



国际结算转向电子化作业与管理,使得国际结算不断朝着安全可靠、经济合理、方便迅速的方向发展。

不同国家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的清偿之所以能够通过银行来实现,主要还是基于银行信用。可以说,银行信用在国际结算领域的出现和推广,是现代国际结算产生的基础。正是由于有银行信用的加入,才使得现代国际结算成为以银行为中枢的非现金结算体系。银行信用是银行以货币形式向企业提供的信用,与商业信用相比,具有显著的特点:(1)商业信用发生在许多企业之间,对多数企业来说,何时发生,与哪家企业发生,事先是没有计划的,是自发产生的。而银行信用则不同,它具有计划性、主动性和集中性,克服了商业信用的分散性和自发性。(2)商业信用的规模和期限受到企业资金能力的限制,即企业只能向自己商品的购买者延期或预收货款,尤其是产业界;还具有严格的方向性,如上游产业只能向下游产业提供商业信用,反之则不行。而银行信用集聚的资金不仅可以是企业的暂时闲置资金,还可以是社会各方面的闲置资金,来源广泛。特别是银行具有创造信用的能力,它可以通过发行信用货币和创造派生存款扩大其资金来源和信用规模,可以供企业短期或长期使用。所以,银行信用扩大了信用的范围和规模,克服了商业信用在数量上、期限上和对象上的局限性。由于银行信用的优越性明显,所以国际结算逐步地集中于银行。

二、银行在国际结算中的作用

银行在国际结算中居于中心枢纽地位,离开了银行,国际结算就无法正常地进行。本节主要介绍银行在国际贸易结算中的作用,具体而言,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 国际汇兑

国际汇兑(international exchange)是指银行应汇款人或债务人的要求,把一种货币兑换成另一种货币,并委托收款人所在地银行向收款人或债权人支付一定金额,以结清国际债权债务关系。在国际贸易中,银行接受进出口商的委托,为其提供服务,办理国际汇款、代收代付货款和费用等,这是银行的一项中间业务。

(二) 提供信用保证

国际贸易结算的风险主要在于买卖双方不能一手交货,一手收款。进口或出口商都不愿意先将货款或货物或代表货物所有权的单据交给对方,这就需要有一个双方均信得过的第三方来充当中间人和保证人,银行就是最好的选择。例如,信用证、银行保函等结算方式,就是通过银行的信用保证,使国际

贸易得以顺利地进行。

(三) 融通资金

进出口商取得银行的资金融通是从事国际贸易的一个重要条件。任何一个企业,其自有资金总是有限的,要经营对外贸易,通常都需要借助于银行的资金融通。银行对进出口商的融资除一般贷款外,还可以在具体办理贸易结算的过程中,以进出口押汇方式向客户提供融资、向进口商提供信用证开证额度、向出口商提供票据贴现等,从而促进国际贸易的开展。

(四) 减少外汇风险

进出口贸易线长面广,从签订合同到买卖双方履行合同,即卖方交货、收款,买方收货、付款,一般需要 2~3 个月,甚至更长的时间,这就给货款收付双方带来外汇风险。而银行可以通过远期外汇交易、货币期货交易和货币期权交易等手段,为进出口商降低甚至消除外汇风险。例如,我国银行目前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就是一种为企业提供的避免外汇风险的工具。

三、国际结算中的往来银行

在国际结算业务中,所有的收付行为都要通过银行间的清算才能完成,办理国际结算的基本条件是要有一个国际性的银行网络。银行网络越广泛,办理国际结算的范围就越大,资金清算就越方便,所以建立银行间往来是办理国际结算必不可少的前提条件。

银行间往来包括中央银行往来、同业银行往来、联行往来和代理行往来。一般来说,经营外汇业务的商业银行都在海外设有分支机构,但不可能在发生债权债务的所有国家都建立分支机构,于是就需要同国际上的银行密切合作,进而形成一个高效率的资金转移网络。这些在境外的往来银行主要有以下一些情况。

(一) 境外分行

境外分行(branch)是办理国际金融业务的商业银行在得到东道国的批准后在境外设立的营业性分支机构。它不是独立的法人,其资产负债和相关的费用、收益都并入总行的会计报表,并由其总行承担法律责任。

(二) 子银行

子银行(subsidiary)是商业银行以不同于总行的名称、经东道国批准后设立的独立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投资境外金融机构。根据子银行注册资金的来源,可以分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两类。从东道国看,由于外资控制着境外分行和子银行,因此,有可能对这两类银行的业务范围做出某种限制,但国